

現代生活藝術系列

華嚴經疏論纂要 63

—十地品之四

華藏淨宗學會印贈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六十三

五臺山清涼國師澄觀疏鈔

太原方山長者李通玄 論

閩鼓山私淑比丘道需纂要

十地品第二十六

之四

○第二雙辨慈悲二行中二。先明三觀爲方便。後菩薩見諸衆生下。明所起之行相。前中三觀。卽爲三段。第一遠離最上第一義樂觀。第二而諸凡夫下。具足諸苦觀。三然諸衆生下。彼二顛倒觀。但失真樂。已爲可愍。况加妄苦。况復雙迷。反

本何日。由初觀故起慈。由次起悲。由後雙起。今初

佛子。此菩薩復作是念。諸佛正法。如是甚深。如是寂靜。如是寂滅。如是空。如是無相。如是無願。如是無染。如是無量。如是廣大。

〔疏〕初觀者。性淨深寂。名第一義。不動爲樂。隨妄則離。文中先總標起念。鈔三觀。卽是唯識真樂。本有。失而不知。妄苦本空。得而不覺。於三段中。初卽真樂。本有二。卽妄苦本空。三卽不覺。不知。然其初一卽性淨涅槃。下釋云。三祇方得者。方始契故。故得宜言證涅槃之樂。樂中精極。故云最上殊勝無加。故曰第一。有大義利。故名爲義。後諸佛下。顯所離樂於中九句。初總餘別。總云

佛法者。唯佛教證所能顯。故具下諸義。所以甚深。別有九種甚深。今經闕論第九難得。一寂靜甚深。謂法體離於妄計。實有。故名寂靜。自是妄計於中正取。非本不寂。中論云。虛誑妄取者。是中何所取。此一約遮詮。二寂滅甚深。此約表詮。論云。法義定。故謂一心體寂。故云法定。二門亦寂。卽是義定。次三甚深。對治三障。成三解脫門觀。謂三治妄分別障。四治有相障。五治取真捨妄障。六明離雜染觀。謂真方便道。七不可算數思量生善根觀。故卽是助道。八依自利利他。增上智觀。故云廣大。卽不住。

道。卽不在道者。自利大心。不住生。成。利他廣心。不住涅槃。九論云難得甚深。

三僧祇劫。證智觀故。卽是證道。證性淨信故。今廣大攝之。大稱體故。與證義同。前二直就法體。後七約智顯深。故皆云觀。

論此三行。是舉諸佛正法。如是甚深。如是寂靜。如是寂滅。如是無相等。愍念凡夫不悟。邪見無明。長夜覆翳。輪轉苦流。問曰。一切衆生。體自真理。智等如來。何故從迷。成諸業苦。答曰。爲真如理智。體皆無性。無性理智。不能自知。若也自知。不名無性。但衆生緣隨境流轉。不知善惡。爲隨境變業有差殊。

或因佛菩薩爲說苦因。或自因苦生厭。方求正見。不苦之道。若也未厭苦果。終不信聖言。未可自知。是真是假。是苦是樂。但受得其生。都無厭患。驚怖熱惱。都不覺知。若不澁自勤修。責躬匪懈。作諸定觀。入法界之真門者。終未可盡其苦源也。

○第二具足諸苦觀。約十二緣明之。然十二緣具業惑苦。但云苦觀者。業惑苦因故。又二流動當相卽苦。動卽有苦故。文分爲二。先別明緣相。後如是衆生下。結成妄苦。前中分二。初明前際三支。後於三界田下。顯中後九支。故論王分前三

支。一處解釋。後十及結。一處解釋。欲顯前三是因。因是倒惑。邪見義同故。識支約種。是因義故。亦顯前二前三。與次七次八。許異世故。約果結苦。苦義顯故。今初三支中初總

而諸凡夫。心墮邪見

〔疏〕支有十句。初總。餘別。總云邪見者。前明正法。理本無偏。今迷彼實義。理外謬取。皆名邪見。通於業惑。非獨撥無因果。涅槃亦云。一切煩惱邪見攝盡。本在其中。云何言墮。此有二義。一約始起。一分名之爲墮。二約迷真隨妄。義說爲墮。非有始也。真雖

本有迷亦無初。相依無性。故名爲真。若定有真。真還成妄。若爾。真應同妄。互相依故。妄必不可斷。真必可顯。斯則不同。不空之真。非由妄故。但空妄執。自見真源。鈔本在其中下。釋心墮言。亦通妨難。上卽難詞。煩惱無始。何有初墮。若有初墮。則有未墮邪見之時。此有二義。下答有二義。初義易了。謂於一身。身心澄靜。念慮暫生。卽名爲墮。二約迷真下。正通無煩惱之難。真是所迷。妄是能迷。既有能迷。義如墮耳。故妄與真。皆無始也。言相依無性者。雙遣真妄。言相依者。依真起妄。因妄說真。若無能迷。所迷不立。安得有真。依真有妄。故妄無性。依妄說真。真豈定有。故云相依無性。則能所俱空。若定有真下。反成真義。離妄說真。定性有故。事外真故。若爾。已下。躡迹起難。難上相依無性之義。同妄無性。應可斷。故妄必不可斷。下答。上約不異。難令可斷。今約不一。若真回斷。如波與溼。雖互相依。波則可滅。而共溼性。不一不異。真妄俱滅。此是一意。不

空之真下復是一意。上依空真則同於妄不空真性非對妄論卽此空有非一非異方爲微妙之真。恐難無窮故下結云但空妄執自見真源分別不亡皆成妄惑謂如復禮法師有遣問云真法性本淨妄念何由起許妄從真生此妄安可止無初則無末有終應有始無始而有終長懷懣斯理願爲開秘密析之出生成今疏末句正示秘密故應總酬其問云迷真妄念生悟真妄則止能迷非所迷安得至相似從來未曾悟故說妄無始知妄本自真方是恆常理分別心未亡何由出生成然疏文中理已具矣但云無始而有終長懷懣斯理者則法相事而例難之今云有妄卽真則同無終始若分別說應有四句真理則無終無始妄念則無始有終真智則無終有始譬起妄念有終有始若約圓融同無終始既無終始亦復無有無始無終唯亡言絕想可會斯玄

○後別有九種邪見初五無明次三是行後一識支業及識種亦名邪見者義如前說又邪見俱

故邪見引故。所以無明具多句者。一切煩惱謝
往過故。總名無明。故今委說。又顯一切煩惱皆
能發潤。而發業位。無明力增。故名無明。今初
無明覆翳。立僑慢高幢。入渴愛網中。行諂誑稠林。不
能自出。心與慳嫉相應。不捨恒造諸趣。受生因緣。

疏初五中有二。初三根本。迷法義過。後二爲末。追
求時過。今初前一迷法。後二迷義。故論總云。此三
依法義妄計。如是次第。斯則妄計之言。通上法義。
亦可妄計。別對第三。變念邪見。初一句是蔽意。邪
見。此依迷法。謂無明住地。迷覆法體。所言法者。謂

衆生心。名爲蔽意。故此無明。迷真之初。妄惑之本。
次二迷義者。通四住惑。由前癡故。迷覆因緣。無我
之義。妄立諸法。所迷諸法。有內有外。謂第二憍慢
邪見。此依迷內。妄立我法。自高陵物。故經云。立憍
慢高幢。三入渴愛網中。卽愛念邪見。此依迷外。妄
謂我所。及外境界。而生貪愛。如渴鹿馳。欲魚爲網
纏。如今愛支。四行諂誑。下二種邪見。追求時過。如
今之取支。故俱舍云。徧馳求名取。由上內計有我。
外見我所。以我對所。便生三過。一初句於可得處。
起諂誑邪見。諂誑屈曲。虛而似實。故喻稠林。不能

自出。一於不可得處。則生忌嫉。三於已得處。則生慳吝。上二卽第五慳嫉邪見。經云。心與慳嫉相應。不捨。由嫉他身故。生卑賤中。形貌鄙陋。由慳財故。資生不足。故云恆造諸趣受生因緣。

論此段中所受生苦。有十八種煩惱。皆依二種煩惱起故。云何爲二。一根本無明。爲長夜所覆。二邪見逐境。常流轉不息。此二種無明。若達得根本智。方成智用。非三乘空觀能斷得故。是故勝鬘經。聲聞緣覺。及淨土菩薩。但能折伏現行煩惱。不名爲斷煩惱。爲折伏故。得變易生成。菩薩得隨意樂生。

身。皆有忻厭。自他佛刹。皆未得法界普光。明。智。未
得與十方諸佛同一智海。永絕邪見。自他取捨一
切見流。爲迷前二種無明。妄生厭捨。別證真如。及
空相。迷大智故。是故淨名經云。一切煩惱諸塵勞
門。以爲佛種。此無明邪見。一乘菩薩達而成智。三
乘折伏現行。亦云。留惑潤生。此乃皆非稱智而說。
不同一乘。依不動智上。自有無邊大自在用門。如
十信位中。十箇智佛。是以不動智佛爲首。如此無
明及邪見。與一切煩惱。而作根本。自餘已下。一切
諸煩惱。皆從此生。總名隨煩惱。爲依根本。而有故。

○次三明行

貪恚愚癡積集諸業。日夜增長。以忿恨風吹心識火。熾然不息。凡所作業。皆顛倒相應。

〔疏〕行中。初貪恚下。集業邪見。由前追求。增長煩惱。起業行過。此句總明。由惑造業。故六地云。不正思惟。起於妄行。亦是行俱無明。正發業故。諸業非一。是爲橫集。日夜增長。復顯豎集。然集業因。由於三毒。故云貪恚愚癡。三毒緣於三受。故論云。受諸受時。愛憎彼二顛倒境界故。謂樂受生愛。苦受生瞋。癡從中容。故云彼二顛倒之言。通於上三。皆由無

違順中。妄謂有故。然愚癡無明。行相何別。愚卽遲鈍。多所封著。癡者迷闇。不別是非。皆對現境。不緣三世。緣三世境而不了達。乃名無明。不見未來。發現業故。通義可知。次二別明。行支中。初句明。吹心識火熾然。邪見卽內心思業。爲煩惱風動。謂於怨恨時。互相追念。名爲忿恨。此思之始。欲起報惡業。故云熾然不息。此思之終。思通諸惡。而殺業在初。故偏云忿恨。下加害亦然。八起業邪見。卽兼動身口。故云凡所作業。論云。於作惡時。迭相加害故。由倒造業。業不離倒。故曰相應。

○三第九心意識邪見。明所引識支。以其識支通因果故。經欲具明。故具顯因果論。欲分析。故先

明識種

欲流。有流。無明流。見流。相續起。心意識種子。

〔疏〕心意識三。名有通別。已如前釋。今此文中。義含通別。別謂心是識種。意識通餘四種。種子之言。揀

異現行。謂五果種。

鈔言如前釋者。即問明品。言意識通餘四種者。識即前六識。是

六處種。六識必含於觸受。是觸受種。除上四外。皆名色種。故云通四。誰能起此。謂善

惡業。無記非因。故此不論善業云何復生苦種。以與欲等四流相應。令施戒等。皆是有漏。非無念智。

無有斷期。若爾。何不名為起業種子。理實俱通。望苦樂報業為正種。望生心體識為正種。以就本性。一切生灰。皆心起故。如芽肥瘦。由於水土。而生芽者。正在穀子。故諸經論互說二種。諸經論者。總指業種為增上緣。識種為親因緣。上明前際三支竟。

○第二明中後九支。鈔明中後九支者。亦可言七。義如前說。隱現行識。即言九

耳。下當廣明。然論兼結文。總分三段。初明自相。一有

生故下。同相。三是中皆空下。顛倒相。言自相者。

現在名色等支。體狀別故。言同相者。釋有二義。

一未來二支。亦同現在有名色等故。二約果相。

顯緣起過患。通徧果位。故名爲同。猶如色等。礙等爲自相。苦等爲共相。共卽同也。是則現在亦有同相。未來非無自相。但隱顯耳。此釋順論。論云。一同相。謂生老病死等過故。三顛倒者。緣體是空。輒有是倒。今初自相。

於三界田中。復生苦芽。所謂名色共生。不離。此名色增長。生六處聚落。於中相對生觸。觸故生受。因受生愛。愛增長。故生取。取增長。故生有。

〔疏〕自相復有三種。一者報相。二不離。二字是因相。三此名色下。彼果次第相。言報相者。卽初愛生異。

熟識體。其名色生故。論云。報相者。名色共阿賴耶
識生。此含識支一半。名色支全。故攝論云。本識有
三相。一自相。謂本識自體。二因相。謂種子識。二果
相。謂異熟識。此意明爲因義邊。名種子識。卽前約
因識支爲果義邊。名異熟識。卽此報相。名色所依。
若不望因果。直語自體。名爲自相。經云。於三界田
中者。是所生處。下六地中約因位說。業爲田。以識
爲種。今約果位。故以三界爲田。生前識種。復生苦
芽者。標所生報。前三支因。必依苦果而起。今更生
苦。所以稱復。此顯展轉無窮義。所謂已下。出苦芽

體相論云。名色共生者。名色共彼生故。謂名色共
彼本識生也。恐人謬取名與色共。故有此言。名謂
非色四蘊。色謂羯邏藍等。此二與識相依而住。如
二束蘆更互爲緣。恆時而轉。不相捨離。二不離是
因相者。卽顯本識爲名色因。謂是名色不離彼本
識。依彼本識故。旣依此釋。定知此段。具於二支。謂
識及名色。三彼果相者。是彼報相。名色之果。由名
色增長成餘八支。非別有體。初成六處者。名增成
意處。色增成餘五次。六處增長成觸。言於中者。於
六處中。有根境故。餘因緣義。廣如六地。鈔上言次
第者。名色

生六處。六處生觸等。次第不亂。故恐繁指後。

○二同相

有生故。有生老死憂悲苦惱。

〔疏〕同相中。生及老死。正顯同相。別明緣相竟。

○二總結成妄苦

如是衆生。生長苦聚。

〔疏〕何處是苦。此有二重。一論將入同相中。則以生

老憂悲苦惱。明於苦聚。文義顯故。二近結於果。名

色共生。此明苦生。餘八苦長。三遠結十二。前二支

半為能生長。後九支半為所生長。〔鈔〕文義顯者。支即此中有憂悲

苦等。唯識論云。老。病。死。中。多。無。樂。故。此。是。他。文。言。
義。顯。者。生。死。是。苦。憂。悲。之。苦。最。明。顯。故。故。爲。同。相。
論。如。是。十。二。有。支。互。爲。主。伴。則。一。支。上。有。十。二。有
支。總。一。百。四。十。四。有。支。以。成。無。邊。生。死。已。上。十。八
種。煩。惱。無。明。皆。依。十。二。有。支。以。爲。根。本。十。二。有。支
依。名。色。邪。見。爲。本。若。以。無。作。定。門。印。之。八。萬。四。千
塵。勞。總。爲。法。流。智。海。

○三顛倒相

是中皆空。離我我所。無知。無覺。無作。無受。如草木石
壁。亦如影像。

疏。顛倒相中。言是中者。是前十二緣中。皆空已下。

明倒所以。由空謂有。所以名倒。此有四重。一緣成無性。所以言空。二離我我所。釋成空義。離我人空。離所法空。三無知下。釋無我所以。四以外事。釋無知覺。三中四句。通外及小。初約外道。外道雖衆。不出僧佉。及與衛世。僧佉說覺。以爲神相。衛世說知。以爲神相。今無知覺。成上自體。本無有我。作受二句。通於能所。能作能受。故是於我。所作所受。卽是我所。在因名作。在果名受。今但緣成。故無作受。若約小乘。就五蘊說。受蘊名覺。三蘊名知。約六根說。身識名覺。餘五名知。五陰造業。故名作者。當陰招

報名爲受者。今竝遣之。現有知覺。云何言無。隨俗故有約真。故無。又心法有四。一事。二法。三理。四實。謂隨境分別見聞覺知。名之爲事。論體唯是生滅法數。故名爲法。窮之空寂。說以爲理。論其本性。唯是眞實如來藏法。故名爲實。此四重中。說初卽說知覺等名。若就後三。卽無知等。四如草下。以彼外事。喻釋無知覺等。以諸衆生。現見有於動止語言。云何說言無知覺等。故以外物動不動事。示無知覺。草木則動。石壁不動。皆無知覺。故內動止豈當有之。淨名云。是身無知。如草木瓦礫。言亦如影像。

者顯從緣有。似而非真。卽雙喻二諦。若準論經。無
影像喻。而有如響。可喻言聲。而無知覺。鈔可喻言
聲者。此喻
亦是遮救無知。謂無情之物。動與不動。固無知覺。
衆生是有。安無知覺。故引響喻。因心發聲。扣谷發
響。響無知覺。
情發亦然。

○第三彼二顛倒觀

然諸衆生。不覺不知

〔疏〕妄苦本空。得而不覺。眞樂本有。失而不知。而遠

樂就苦名。彼二顛倒。

鈔彼二等者。有二意。一迷眞
隨妄。卽是顛倒。一由迷眞故

於樂計苦。由隨妄故。於苦計樂。二不識眞故。遠之
不知妄。故隨之。故論經云。不覺不知。而受苦惱。雖
有三重。其旨一也。故
疏文中。前後互出。
上來三觀爲方便竟

○第二正起慈悲之行相

菩薩見諸衆生。於如是苦聚。不得出離。是故卽生大悲智慧。復作是念。此諸衆生。我應救拔。置於究竟安樂之處。是故卽生大慈光明智。

〔疏〕初明興悲。謂見苦應拔。後復作下興慈。謂無樂應與。旣言具苦。必知無樂。故

〔論〕從是中皆空離我我所。至大慈光明智。五行經。明如是十二有支。一切衆生。從此而起。前十八種煩惱。而流轉生。死無苦不受聲聞緣覺淨土菩薩厭而伏之。現行不起。一乘菩薩。以此十二有支而

成根本智。起差別智。教化衆生。任持善法。及成菩提心意。明迷悟不同。非十二有支與智異故。如勝鬘經亦同此說。如上十八種煩惱。如邪見無明。十住初發心住上。初生如來智慧家時。正使能作惡道邪見已除。習氣微薄。未盡憍慢等十八種。以十行十迴向法中。有十法加行治之。漸漸微薄。至十地以正智增明。方成隨願智用。只可名爲達煩惱而成智用。不可名爲斷煩惱故。法執現行。至七地故。法執習氣。十地方無。如算數廣大愚。隨好功德。愚此二愚。至佛果行終方見盡。如阿僧祇品隨好。

光明功德品是。是故如來自說二品經。明佛果二
愚故。明十二有支微習。直至佛果方盡。以此安立
五位十度。十治之。皆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十
一地法則。皆體相似。以明治習階級不同。畧敘五
位升進。大意有六。一。十住。明創生佛家。且除正使
煩惱。二。明十行。治隨世現行習惑。三。明十迴向。起
大願力。和融智悲。使世間出世間無礙利物。四。明
十地。長養蘊習。悲智功圓。五。明十一地。普賢行滿。
卽普賢行品。及十定品已後。是六。明成佛位終。卽
如來出現品。是如離世間品。明進修佛果已後。普

賢恆行。法界品。卽明前後一部之經。皆是以法界爲體。如是以法界大智圓通。總無一法一時有前後差別。以智照之可見。如是五位中差別行位。總在初發心住中。以願行智悲普印。令圓滿故。教雖前後。願行悲智法是一時。時亦不異。法亦不差。是故發心之士。應如是修。如是圓滿。不離如來不動智之體圓滿故。於一佛果智悲始終徹故。普見一切衆生是佛國土。無出入故。教化迷如來智中衆生。令依本故。令諸衆生於自智中。普見諸佛同一智故。不於自智生別有佛想故。令一切衆生不於

自身起內外遠近見故。以一智印印之。破情有大
小長短量故。如是修行。卽是令諸衆生佛種不斷
故。爲諸衆生說如斯法。是故能令法種不斷。皆令
一切衆生皆見自身同佛智海。入佛知見。是故能
令僧種不斷。一如是觀察。而令心境如是相應。
○第四施行。文三。初總明施行。二別顯施物。三總
結行成。今初

佛子。菩薩摩訶薩。隨順如是大悲大慈。以深重心住
初地時。於一切物無所吝惜。求佛大智。修行大捨。

〔疏〕文有五句。一明施所依。以見有苦無樂故。二以

深重下。彰其施位。此地檀度得圓滿故。契理曰深。不捨悲願爲重。此心住地。故能滿檀。三於一切下。明施體相。四求佛大智。顯施所爲。五修行大捨。結施行名。

○二別明施物。偏顯上文一切無吝。

凡是所有。一切能施。所謂財穀倉庫。金銀摩尼。眞珠。瑠璃。珂貝。璧玉。珊瑚等物。珍寶瓔珞。嚴身之具。象馬車乘。奴婢人民。城邑聚落。園林臺觀。妻妾男女。內外眷屬。及餘所有。珍玩之具。頭目手足。血肉骨髓。一切身分。皆無所惜。

〔疏〕於中初總後所謂下別別顯一切畧有二種。一者外財二者內財。謂頭目等。文顯可知。

○三總結行成

爲求諸佛廣大智慧。是名菩薩住於初地。大捨成就。〔疏〕初結所爲。後是名下。正結行成。然初地中應具三施。從增勝說。但舉於財。故般若論二三地中。方行無畏。四地已上。乃行法施。

○第五無疲厭行

佛子。菩薩以此慈悲大施心。爲欲救護一切衆生。轉更推求世出世間諸利益事。無疲厭故。卽得成就。無

疲厭心

〔疏〕分三。初牒前起後。二轉更下。正顯行相。三卽得下。結其行成。下五行中。唯除第十。顯相卽是結名。餘皆具三。文處可見。

○第六成經論智

得無疲厭心已。於一切經論心無怯弱。無怯弱故卽得成就一切經論智。

○第七成世智行

獲是智已。善能籌量。應作不應作。於上中下一切衆生。隨應隨力。隨其所習。如是而行。是故菩薩得成世

智

〔疏〕言隨應者。隨機所應。宜以何法。隨力者。隨已智力所能。隨他智力所堪。隨其所習者。約機現作現作者。如浣衣之子。應令修習。不淨觀等。

○第八明慚愧行

成世智已。知時知量。以慚愧莊嚴。勤修自利利他之道。是故成就慚愧莊嚴。

〔疏〕知時已下。正顯行相。時有三種。一者念時。如是時中。宜修定等。刹那不間故。二日夜時。晝則存心。初中後夜。皆勿廢故。三所作得。必不斷時。此卽知

量謂量力所能亦愛亦策勿令過分。後休廢故。以
此三時。修前八科二利之行。煩惱睡蛇。晝夜不雜。
為慚愧服而自莊嚴。鈔書則存心等者。即遺教經
經云。汝等比丘。晝則勤心修
習善法。無令失時。初夜後夜。亦勿有廢。中夜誦經
以自消息。無以睡眠因緣。令一生空過。無所得也。
當念無常之火。燒諸世間。早求自度。勿睡眠也。諸
煩惱賊常伺殺人。甚於怨家。安可睡眠不自警悟。
煩惱毒蛇睡在汝心。譬如黑虺在汝室睡。當以持
戒之鉤。早併除之。睡蛇既出。乃可安眠。不出而眠。
是無慚人。慚恥之服。於諸莊嚴最為第一。慚如鐵
鉤。能制人非法。是故比丘。常當慚愧。無得躡替。若
離慚恥。則失諸功德。有愧之人。則有善法。若無愧
者。與諸禽獸無相異也。釋曰。但觀所引。疏文易了。

○第九成堅固力

於此行中。勤修出離。不退不轉。成堅固力。

〔疏〕謂此卽前慚愧二利行中。欲早求度。應當精勤。不退自分。不轉勝進。

○第十明供養行

得堅固力已。勤供諸佛。於佛教法。能如說行。

〔疏〕利養正行。具二供養。

鈔利養正行下。上願按量。中有二供養。一利養供養。

二恭敬供養。二正行供養。今以恭敬通上二故。但分財法。

○第三結十名體用

佛子。菩薩如是成就十種淨諸地法。所謂信。悲。慈。捨。無有疲厭。知諸經論。善解世法。慙愧。堅固力。供養諸佛。依教修行。

疏先結體用。所謂下。結名。言體用者。此十卽是淨諸地法。以治十障故。障如前說。然安住地。分有三。十句。亦明信慈悲等。與此何異。論云。前是清淨地法。今盡是障地淨法者。前句文畧。若具應云。前是清淨此地法。以局初地故。今盡是障地淨法者。謂不局初地。故云盡是。盡淨諸地障故。故經云。淨諸地法。瑜伽亦云。此十種法。於一切地。能淨修治。故下諸地中。皆云信等。皆轉淨等。二修行勝竟。

○第三佛子菩薩住此歡喜下。果利益。按量勝。有四種果。一調柔果。二發趣果。三攝報果。四願智。

果通釋果者地中滿足故別言調柔者謂調鍊
柔熟以供養攝化等爲能調鍊信等十行爲所
調鍊由行供等令信等調柔隨意堪用故名調
柔下鍊金喻其義甚顯一發謂發進趣謂趣向
於地滿中更求明解爲能發趣發自此地趣向
後後爲所發趣下商人喻義甚相似三王位之
身酬因名報因成納果故名爲攝四內證願九
教智自在又以願力助智令業用無邊故稱願
智初二是其行修方便後二是其報行純熟行
修唯在地滿報行該於始終從初住地乃至地

滿所愛王身說爲攝報。所有作用說爲願智。又初二後一。此地定有。攝報一果。有無不定。容有不作。故云多作。而定能作。故亦定有。又初二果亦是地法。初行次解。是所修故。後之二果。唯果非法。初體後用。非所修故。是以經於二果之後。更有結文云。畧說初地法門。不得此意。則似論家謬取法門。濫爲果稱。鈔又初二果下。通妨謂安國法師以見二果之後。有結文故。使以前二果。唯是地法。後二方果法。卽出心故。今爲通前二。通法通果。爲法易見。後有結故。爲果難見。故論判屬果。不得此意下。結彈安國。發趣文局初地。以

最在初故。義通十地。通解十地故。餘三義局初

地報等殊故。文通十地。地地皆有故。四果卽爲
四別。今初調柔分三。謂法喻合。法中分四。一見
佛爲鍊行緣。二所鍊行體。三別地行相。四鍊行
成熟。今初

佛子。菩薩住此歡喜地已。以大願力。得見多佛。所謂
見多百佛。多千佛。多百千佛。多億佛。多百億佛。多千
億佛。多百千億佛。多億那由他佛。多百億那由他佛。
多千億那由他佛。多百千億那由他佛。

〔疏〕先總明。後所謂下別顯。總中以大願力是見佛
因。力兼神力。故瑜伽位品有二因見佛。一願。二力。

論經具二。論云。以勝通力。見色身佛。以正願力。見法身佛。別中云。見多白佛等者。論云。方便善巧。示現多佛。故此善巧有二。一不直云無量。而巧歷百千等數。爲方便顯多。二言多百者。是多箇百。多千等亦然。是爲一數之中。已攝於多。故名善巧。理實入華藏刹海。見法界身雲也。

〔論〕見多百佛者。卽是華藏智境。一徧刹海。融十方諸佛刹海。互叅徧徹之多百。非如三千大千世界佛境界之百佛故。乃至身塵毛孔等周法界虛空界之百也。不可如情所知之百佛故。此是智境無

限中多百。但以安立隨位升進之法。明其升進。然其一一佛境。不可存其中邊量見。但得自觀身智境。無中邊見。何得論佛境有邊量見。此初地中間十地。及如來地法。爲一地。通修十地及佛地法。故此中因果。依十迴向中佛果名。玆以十地但成就十迴向中大願海。令滿彼大願行。故亦不離初信心中金色世界不動智佛。文殊師利普賢等行。如經頌云。佛子。始發生如是妙寶心。則超凡夫位。入佛所行處。

○二所鍊行體

悉以大心深心恭敬尊重承事供養衣服飲食臥具醫藥一切資生悉以奉施亦以供養一切衆僧以此善根皆悉迴向無上菩提佛子此菩薩因供養諸佛故得成就衆生法

疏以行入行故名爲鍊如金入火然有三種入卽分爲三一入功德卽供佛行去薄福垢亦兼供僧二以此善下入無上果卽迴向行去下劣垢論當第三意明通廻二行三佛子此菩薩下入大悲心

卽利生行去懈怠故鈔論云供養者有其三種一恭敬供養謂讚歎等顯佛功德二尊重供養謂禮拜等三奉施供養謂華香等卽衣服下文其大心淺心卽能供養心謂爲求佛

故云大心。心殷重。故名爲深心。

○三別地行相

以前二攝。攝取衆生。謂布施愛語。後二攝法。但以信解力故行。未善通達。是菩薩十波羅蜜中。檀波羅蜜。增上。餘波羅蜜。非不修行。但隨力隨分。

〔疏〕先約四攝。然四攝望前。猶是利衆生法。望後爲別地行相。以因利生之便。故於此明。下二地中。乃在鍊行放後。四攝雖不足。全別十地。爲是化生之法。故用之耳。變語是法施。初地檀滿。故說二增。二約十度。然證相難分。寄十度等。以顯差別。各說一

增若不爾者何不二地言二度增檀度初地先已
增故乃至九地應言九增九地尙云餘非不修隨
力隨分顯寄明矣是以具論諸地所行畧有五義
一爲別地各說一增如今文是二辨勝過前初地
檀勝二地二度勝故三地文云遠離慳嫉破戒垢
故乃至十地十度皆勝是則後後皆勝前前三論
其實行地地具修四證理平等非多非一五約圓
融一具一切

○四所鍊行成

是菩薩隨所勤修。供養諸佛。教化衆生。皆以修行清

淨地法。所有善根。悉以迴向一切智地。轉轉明淨。調柔成就。隨意堪用。

疏鍊行成中。總收三入。初牒供佛化生。以爲能鍊。信等淨法。以爲所鍊。後舉前迴向能鍊。令信等淨也。言轉轉者。此之信等。於初地中。有三節淨。謂初住地時。證前緣修。令成真修。已是一淨。二行拔量中。對除障法。復一度淨。今此地後。更歷三修。故云轉轉。

○第二喻

佛子。譬如金師。善巧鍊金。數數入火。轉轉明淨。調柔

成就隨意堪用

〔疏〕喻中。金師喻菩薩。金喻信等。火喻供等。三行。三行非一。名數數入。調柔成就。喻鍊行成。金性本有。從緣始顯。信等修生。云何同喻。信等有二。一未證真前。但約緣修爲對治行。妄識爲體。二證真之後。乃知信等。非是今有。卽如來藏中恆沙佛法。真心爲體。真心爲體。卽是理性。信等相殊。說爲行性。此二不二。竝可喻金。雖假供等緣修。以成真德。德由真起。後成嚴具。亦不異金。旣了於真。真非妄外。故全妄識。卽是真心。寄相顯真。故分能所。

○第三法合

菩薩亦復如是。供養諸佛教化衆生。皆爲修行清淨地法。所有善根。悉以迴向一切智地。轉轉明淨調柔。成就隨意堪用。

〔疏〕準喻可知。

○第二發趣果中。二初正明發趣果。後佛子是名下。總結地相。前中有四。一法。二喻。三合。四結。法中亦四。一問。二知。三行。四到。知是明解。正能發趣。然由問故。知所以先問。知意在行。行必能到。今初問。

佛子。菩薩摩訶薩住於初地。應從諸佛菩薩善知識所推求請問。於此地中。相及得果。無有厭足。爲欲成就此地法故。亦應從諸佛菩薩善知識所推求請問。第二地中。相及得果。無有厭足。爲欲成就彼地法故。亦應如是推求請問。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地中。相及得果。無有厭足。爲欲成就彼地法故。

〔疏〕問中。具問諸地。初地已滿。而更問者。一問勝進。非問自分。二者一地之中。具攝一切諸地功德。故問所攝。容許未知。於中云。相及得果者。相卽隨諸

地中所有諸障。及對治相故。謂諸地能所觀相。皆別十地故。得者。卽正證出世間智故。果者。因證智力。得世間出世間智故。相卽方便智。得是根本。果卽後得。後得緣俗。故名世間。無分別故。復名出世。又此三者。卽是三道。初是無間。與惑相翻。二是解脫。正證無爲。二是勝進。後智進修。不說加行者。地前加行。非地攝故。地上加行。勝進收故。言爲欲成就此地法者。當地法也。後云彼地法者。後地法也。若準論意。成就地法。卽是信等。

○第二明知

是菩薩善知諸地障對治。善知地成壞。善知地相果。善知地得修。善知地法清淨。善知地地轉行。善知地地處非處。善知地地殊勝智。善知地地不退轉。善知淨治一切菩薩地。乃至轉入如來地。

〔疏〕由問故知。知不異問。經展問中相及得果以爲十句。論攝十句爲五方便。言方便者。行修善巧也。第一觀方便。觀謂觀解。攝初二句。一諸地障對治者。以能治觀解。治十種障。立十地別。本文具之。此約所斷明觀。二地成壞者。攬行成位。集故名成。諸行各住。散故名壞。此約所知明觀。第二得方便。得

謂證入攝次三句。曲有三種方便。一相果者。卽欲入方便。是方便智帶相觀終。故名相果。二得修者。已入方便。卽根本智。顯是證修非緣修故。三勝進方便。卽後得智。謂信等成地之法。離障清淨故。第三增上方便。進修後位。故名增上。亦攝三句。一地轉行者。依前起後地。背相捨故。二二執名非處。二空爲任處。亦是相應不相應也。三以後勝前。增長善巧。名殊勝智。第四不退轉方便。唯第九句。前三方便無退息故。第五盡至方便。卽第十句。淨治菩薩地盡。轉至佛智地故。若以相等攝五方便。初

一。是相。二。具於三。如次三句。配相得果。第三唯果。
第四總明三事不退。五通明三因窮入果。若攝十
句。初三爲相。第四是得。次四是果。後二具三。

○第三行。第四由此下到。

佛子。菩薩如是善知地相。始於初地。起行不斷。如是
乃至入第十地。無有斷絕。由此諸地。智光明故。成於
如來智慧光明。

〔疏〕竝可知。

○第二喻。

佛子。譬如商王善知方便。欲將諸商人往詣大城。未

發之時。先問道中功德過失。及住止之處。安危可不。然後具道資糧。作所應作。佛子。彼大商主。雖未發足。能知道中所有。一切安危之事。善以智慧。籌量觀察。備其所須。令無乏少。將諸商衆。乃至安隱。到彼大城。身及衆人。悉免憂患。

〔疏〕喻中。初喻前問。有二方便。一不迷方便。道中喻行。因住止。喻得地。各有障治。故曰安危。二資具方便。具資糧。故不迷。多約利他。資具多。明自利。次佛子。彼大下。喻知。三善以下。喻行。四乃至下。喻到。行中語畧。故云乃至。

○第三合

佛子。菩薩商主亦復如是。住於初地。善知諸地障對。治乃至善知一切菩薩地清淨。轉入如來地。然後乃具福智資糧。將一切衆生。經生死曠野險難之處。安隱得至薩婆若城。身及衆生不經患難。

〔疏〕合中。初合知。然後下。合行安隱下。合到。譬中畧行。此中畧問。欲影顯耳。

○第四結勸

是故菩薩常應匪懈。勤修諸地殊勝淨業。乃至趣入如來智地。

〔疏〕可知

○第二總結地相

佛子。是名略說菩薩摩訶薩入菩薩初地門。廣說則有無量無邊百千阿僧祇差別事。

〔疏〕行修已竟。故於此結前說分齊。淡故說其一分。此中廣故說所不盡。

○第三攝報果利益勝中分二。先明在家果。後出家果。前中復二。初上勝身。顯其報勝。後明上勝果。顯其行勝。今初。

佛子。菩薩摩訶薩住此初地。多作閻浮提王。豪貴自

在常護正法

〔疏〕閻浮提王者。卽鐵輪王。然瓔珞仁王地前四位。已配四輪。今在初地方作鐵輪。正明皆寄不可定。執常護正法。應是行勝。如何論王將屬身勝。護法有二。一護國正法。則賞罰以宜。二護佛正法。教理等。興建擯斥。論依初義。

○二上勝果

能以大施攝取衆生。善除衆生慳貪之垢。常行大施。無有窮盡。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如是一切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不離念同行菩薩。

不離念菩薩行。不離念諸波羅蜜。不離念諸地。不離念力。不離念無畏。不離念不共佛法。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復作是念。我當於一切衆生中。爲首爲勝。爲殊勝。爲妙爲微妙。爲上爲無上。爲導爲將。爲帥。乃至爲一切智智依止者。

疏上勝果者。依前王報起於勝行。是身之果。於中二。初行。後願。前中亦二。一大悲利他。謂若施若攝。二如是一切下。不失自利。正作利他業時。卽不離念佛等故。謂利他事中。迴向菩提故。成大恭敬事。不生分別故。除諸妄想。順理合體。故云不離。所念

有十一。論分爲四。一初三是上念三寶。在已上故。不離三輪故。次一是同法念。次三功德念。一自身他身菩薩行。二度行自體。三諸地轉勝故。後四求義念佛。以力等是真實究竟義故。已所求故。二復作下。明願。有十一句。前七自德。後四攝化。前中此云殊勝。論經名大。餘名竝同。首唯是總。謂大菩提位尊高故。妙等唯別。勝大亦總。亦別故。首有二種。一勝首。光明功德故。二殊勝首。獨無二故。勝亦二種。一妙。智自在勝故。二微妙。離一切煩惱自在勝故。殊勝亦二。一上。無與等故。二無上。無能過故。後

四中初一約教。謂導者於阿舍中。分別法義。正說故。餘三顯證。將者令他得證義。滅諸煩惱。故此約斷德。後二約智。前因後果。師者教令入正道。故後句以大菩提而教化。故鈔光明功德者。行體清淨。離垢障故。分別法義者。以詞及辨。分別法義。二無礙也。

○第二出家果

是菩薩若欲捨家。於佛法中勤行精進。便能捨家。妻子五欲。依如來教。出家學道。既出家已。勤行精進。於一念頃。得百三昧。得見日佛。知百佛神力。能動百佛世界。能過百佛世界。能照日佛世界。能教化百世界。

衆生能住壽百劫。能知前後際各百劫事。能入百法門。能示現百身。於一一身。能示百菩薩以爲眷屬。

〔疏〕出家果中二。初捨俗出家。後既出家下。修行尅證禪定勝業。勝業有二。一者三昧勝。卽勝定體。二三昧所作勝。謂因三昧得見佛等。有十一句。明其二利。分爲三對。初六句橫論二利。初二自利。一見百佛者。十方各十。他受用身。瑜伽住品。能於種種國見百如來。寄位顯百。理實如前見多佛也。二知神力。論意取神力所加說法菩薩。於上二處修習智慧。次四利他。初一有信機者。動刹現通。次三有

悟機者。往利光照。正授以法。次有二句。豎論二利。一自攝勝生。瑜伽云。若欲留命。能任百劫。二三明窮照。示物善惡。後三句一對。明二利速疾。一爲增長。自智。思惟種種法門。二分身速疾。作多利益。故

○第四願智果

若以菩薩殊勝願力。自在示現。過於是數。百劫。千劫。百千劫。乃至百千億那由他劫。不能數知。

〔疏〕正願久積。以智內證。故其自在示現。難可窮究。則顯上來百數。彰地階差。非定爾也。今行合法界。是圓融實德。故云過此論。後結云。畧說諸地。各有

因體果相者。以此地中。相及得果。類後九地也。因即是相。體即是得。果名不殊。應知此三通於下九。所以於此結者。顯上廣說。不出此故。

○第二應頌

爾時金剛藏菩薩。欲重宣其義而說頌曰

若人集眾善 具足白淨法 俱養天人尊

隨順慈悲道 信解極廣大 志樂亦清淨

爲求佛智慧 發此無上心

〔疏〕四十六偈半。分爲二別。初正頌前。後二結說前。中分四。初十一偈。頌初住分。於中四。初二頌。依何

身

淨一切智力 及以無所畏 成就諸佛法

救攝羣生衆 爲得大慈悲 及轉勝法輪

嚴淨佛國土 發此最勝心 一念知三世

而無有分別 種種時不同 以示於世間

略說求諸佛 一切勝功德 發生廣大心

量等虛空界

〔疏〕次四頌爲何義

悲先慧爲王 方便共相應 信解清淨心

如來無量力 無礙智現前 自悟不由他

具足同如來 發此最勝心

〔疏〕次二頌以何因。

佛子始發生 如是妙寶心 則超凡夫位

入佛所行處 生在如來家 種族無瑕玷

與佛共平等 決成無上覺 纔生如是心

卽得入初地 志樂不可動 譬如大山王

〔疏〕後三頌有何相。

多喜多愛樂 亦復多淨信 極大勇猛心

及以慶躍心 遠離於鬪諍 惱害及瞋恚

慙敬而質直 善守護諸根 救世無等者

所有衆智慧

〔疏〕第二五偈頌釋名分。初二偈半頌喜相

此處我當得 憶念生歡喜

〔疏〕餘頌喜因。於中先半偈頌念當得。

始得入初地 卽超五怖畏 不活死惡名

惡趣衆威德 以不貪著我 及以於我所

是諸佛子等 遠離諸怖畏

〔疏〕後二頌念現得

常行大慈愍 恒有信恭敬 慙愧功德備

日夜增善法 樂法眞實利 不愛受諸欲

就
〔疏〕第三有六頌。頌安住地分。初一頌半。頌信心成

思惟所聞法 遠離取著行 不貪於利養
唯樂佛菩提 一心求佛智 專精無異念

〔疏〕次一頌半。修行成就

修行波羅蜜 遠離諂虛誑 如說而修行
安住實語中 不汙諸佛家 不捨菩薩戒
不樂於世事 常利益世間 修善無厭足
轉求增勝道 如是好樂法 功德義相應
〔疏〕後三頌迴向成就

恒起大願心 願見於諸佛 護持諸佛法
攝取大仙道 常生如是願 修行最勝行
成熟諸羣生 嚴淨佛國土 一切諸佛刹
佛子悉充滿 平等共一心 所作皆不空
一切毛端處 一時成正覺 如是等大願
無量無邊際 虛空與衆生 法界及涅槃
世間佛出興 佛智心境界 如來智所入
及以三轉盡 彼諸若有盡 我願方始盡
如彼無盡期 我願亦復然

〔疏〕第四二十二偈半。頌校量勝分。於中三。初六頌

半。頌願拔量

如是發大願

心柔輒調順

能信佛功德

觀察於衆生

知從因緣起

則興慈念心

如是苦衆生

我今應救脫

爲是衆生故

而行種種施

王位及珍寶

乃至象馬車

頭目與手足

乃至身血肉

一切皆能捨

心得無憂悔

求種種經書

其心無厭倦

善解其義趣

能隨世所行

慙愧自莊嚴

修行轉堅固

供養無量佛

恭敬而尊重

〔疏〕次六頌行拔量

如是常修習 日夜無懈倦 善根轉明淨
如火鍊真金 菩薩住於此 淨修於十地
所作無障礙 具足不斷絕

〔疏〕後十頌果。校量於中初二調柔果。

譬如大商主 爲利諸商衆 問知道險易
安隱至大城 菩薩住初地 應知亦如是
勇猛無障礙 到於第十地

〔疏〕次二發趣果。

住此初地中 作大功德王 以法化衆生
慈心無損害 統領閻浮地 化行靡不及

皆令住大捨 成就佛智慧 欲求最勝道
捨已國王位 能於佛教中 勇猛勤修習
則得百三昧 及見百諸佛 震動百世界
光照行亦爾 化百土衆生 入於百法門
能知百劫事 示現於百身 及現百菩薩
以爲其眷屬

〔疏〕次五頌半攝果報

若自在願力 過是數無量

〔疏〕後半偈頌願智果。

我於地義中 略述其少分 若欲廣分別

億劫不能盡 菩薩最勝道 利益諸羣生

如是初地法 我今已說竟

〔疏〕結說可知。

〔論〕夫驗經所說。入此初地法。乃是創始具足。凡夫能發廣大願行。能趣入故。非是由因地前行解而來者。意明設教。備明修行滯障。節級安危。然發心者。一時總頓修。居一時一行之內。非是要從節級次第來修。以總別同異成壞六相法。圓融可見於此六字三對法中。一字有六。且如人類之。餘可準知。如一人身具足。是六相頭身手足眼耳鼻舌等。

用各別。是別相。全是一身。四大是總相。一空無體。是名同相。不廢如是同無異性。頭身手足眼耳鼻舌等用有殊。是爲異相。頭身手足眼耳鼻舌等共成一身。名爲成相。但隨無作緣有。各無自性。無體無相。無生無滅。無成無壞。名爲壞相。又明一字中有六相義。互爲主伴。十玄義亦在此通。一同時具足相應門。二廣狹自在無礙門。三一多相容不同門。四諸法相卽自在門。五秘密隱顯俱成門。六微細相容安立門。七因陀羅網境界門。八託事表法生解門。九十世圓融異成門。十主伴圓明具德。

門是其義也

六相義



此一字中有六相一切字一切法皆有此六相若善見者得智無礙總持門於諸法不滯有無斷常等障可以離情照之可見此六字義闕一即理智不圓。是此初地中觀通世間一切法門故初地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六十三

慈善庵比丘尼傳壁同徒一讚一謨徒
孫心基心廣心蓮刊刻
華嚴經十地品疏論纂要第六十三卷
伏願同志同修優天華藏之海無障無
礙圓證毘盧之心法界含情同資法澤
康熙二十二年九月 日華藏室謹題